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现将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2023 年度，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在内部控制和财务会计审计领域就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认真出席股东大会并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对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核查等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并发表独立意见和专业建议，较好地履行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利益，保障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规范、健康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一、基本情况

我本人是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管理学博士，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财政部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重点研究领域是企业内部控制和财务会计审计等，是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3 年度履职概况

我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 年度，公司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我出席了 1 次会议；2023 年度，公司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我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另外，我还积极参加了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有关会议。2023 年度，公司审

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我出席 5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我出席 1 次。

2023 年度，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有关会议，认真听取管理层对经营情况和有关重大事项的汇报，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内控管理等情况并对会议审议的议案积极提出独立意见和专业建议，未对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反对和弃权等异议。

2023 年度，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我在日常工作和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期间能够积极与公司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情况，保障了参加董事会决策的专业性和科学性。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积极主动关注行业和公司经营发展情况，2023 年，国内重卡行业需求有所复苏，但受重卡行业产能过剩、企业间竞争更加激烈等因素影响，重卡产业链经营压力仍然较大。2023 年，公司柴油机业务实现销量 17.88 万台，同比增长 7.5%，但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主要产品为自卸车类重卡，受房地产等基础建设投资增速下行较大的影响，市场竞争激烈，应收账款回款缓慢。2023 年，上汽红岩仅实现重卡整车销售 0.91 万台，同比下降 30.65%；受整车销量、营业收入下滑较大影响，上汽红岩 2023 年主营业务发生亏损，同时受整车销量下降及长账龄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上汽红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存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等计提减值准备，导致 2023 年全年发生较大亏损。

2023 年，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核查、内部控制执行、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总体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属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的运作情况规范良好，财务报告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要求，内控制度健全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能够注重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对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充分的支持和重视，公司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在上市公司编制 2023 年度报告工作中，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要求，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能够积极按要求认真开展与年报审计会计师的审计监督和沟通工作，并对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和审计报告进行认真审议，对企业会计人员以及审计人员强调完全遵循会计与审计准则，确保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和公司年度报告按期及时并公允的、真实的对外充分披露。

四、自我评价和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度，我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忠实勤勉履行职责，较好地履行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

2024 年，我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不断提升履职水平，运用专业领域知识和研究经验，在内部控制和财务会计审计领域就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方面认真履职，并积极关注解决上汽红岩的经营困难和经营亏损问题，促进公司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努力贡献力量。

独立董事： 叶建芳

2024 年 3 月 22 日